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陳涵騏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wowo41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101454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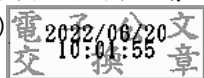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110145486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110145486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110145486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府111年6月9日府人福字第1110141884號函（諒達）

轉，已退休(職)公(政)務人員或遺族所領定期退撫給與給付金額自111年7月1日起調高2%之相關發放事宜案，案內銓敘部附件有誤，並檢附Q&A勘誤表及問答集影本各1份，惠請抽換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主計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財務管理科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1/06/20

1110004290